

证券代码：873430

证券简称：金丝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烽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曹燕红、陈啸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4 年经营工作情况，现形成《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积极推动公司业务发展。现将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结合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进行了自我评价，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梳理后对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间，2025 年度内拟发生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50 万元、预计发生采购商品及服务 5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对于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具体合同和决策事项，关联董事曹燕红、李云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江苏金丝利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金丝利集团”），2025 年度内拟发生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与金丝利集团及其子公司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100 万元、预计发生采购服务 1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对于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具体合同和决策事项，金丝利集团及其子公司关联业务预计审议时，关联董事陈啸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三）》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江苏健中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健中”）、江苏启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启伦”）间，2025 年度内拟发生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与江苏健中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50 万元、预计发生采购服务 200 万元；与江苏启伦预计发生销售商品 50 万元、预计发生采购服务 2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对于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具体合同和决策事项，江苏健中、江苏启伦关联业务预计审议时，关联董事王烽、景岗、郁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对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行业薪酬水平，以公司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其个人能力、创造的价值以及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经营层 2025 年度理财不超过 3000 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董事会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陈啸董事出于对资金安全、防止风险的考虑，发表弃权意

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亏损，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计的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累计额为-64,256,360.9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59,475,867.00 元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在银行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同意授权经营层，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可以在合计额度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范围内向银行办理贷款，有效期为此议案获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部分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金丝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